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计差错更正总体情况

公司在编制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过程中，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财务报表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报告内部控制政策与程序，在进行必要的资产盘点、业务清查、减值测试和债权债务核实时，发现以前期间存在会计差错，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追溯重述更正前期的重要差错，需追溯调减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以下简称“期初归母净资产”）16,002.75 万元。本次追溯调整后 2021 年期初归母净资产为-41,889.89 万元。追溯调整事项具体如下：

#### 1、其他应收款事项调整

公司账面其他应收款记录应收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诺德”）3,627.50 万元（期初已计提坏账准备 151.22 万元），系 2020 年 12 月公司向亿诺德转让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服机器人”）和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逍遥”）股权形成，转让价款分别为 7,255.00 万元、10 万元。亿诺德于 2020 年 12 月向公司支付 3,637.50 万元，剩余微服机器人股权转让款 3,627.50 万元尚未收回。对于该项其他应收款，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向亿诺德发出催款函，并收到亿诺德答复函，亿诺德在答复函中回复：“对催款事宜完全不予认可，该款项并不真实存在”。本公司向亿诺德作了进一步了解，并取得亿诺德与该笔股权转让相关的银行流水记录，银行流水记录显示，本公司收到的亿诺德支付的 3,637.50 万元非亿诺德真实支付，系本公司将 3,637.50 万元支付至第三方后，第三方支付至亿诺德，亿诺德再向公司支付 3,637.50 万元，因此公司仍然应收取亿诺德 7,265.00 万元，公司对亿诺德未真实支付的款项还原至其他应收款，还原后公司对亿诺德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7,265.00 万元。本公司与亿诺德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协议明确约

定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除亿诺德回复外，本公司现无确切证据证明微服机器人以及云逍遥股权转让事项为非真实交易，无法对该股权转让事项按照虚假交易进行账务处理。但就目前已获取的上述异常信息，本公司在该项债权在其他应收款初始确认时即存在极大回收风险，据此对该项其他应收款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113.78 万元，公司将继续核查相关股权转让交易的真实性。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调增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637.50 万元，调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13.78 万元，调增信用减值损失 7,113.78 万元，调增营业外支出 0.35 万元，调增应付账款 912.85 万元，调减预付款项 2,725.00 万元。

## **2、未实际入库的固定资产事项调整**

本公司在对子公司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能”）固定资产盘点时，未找到账载的 20 台高密度服务器（资产原值 1,472.80 万元）。经查，苏州智能在 2020 年 12 月将未到货资产已支付的预付款项转为固定资产，存在会计核算错误。由于该笔预付款账龄 3 年以上，公司无法联系到对方单位人员，同时公司按注册地址发出的催款函被拒收，在 2020 年 12 月公司将相关预付款项转入固定资产时点很可能已存在回收风险，据此公司对该笔预付款项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调减固定资产 1,472.80 万元，调增预付款项账面余额 1,472.80 万元；调增信用减值损失 1,472.80 万元，调增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1,472.80 万元。

## **3、账实不符的固定资产事项调整**

本公司在对子公司苏州智能固定资产盘点时发现 424 台服务器设备（2020 年末账面价值为 5,441.79 万元）实物与固定资产卡片及采购合同中不一致。原因为：在 2020 年底，公司没有该批 424 台服务器设备。该批 424 台服务器设备被二手设备及少量报废设备顶替，造成账实不符。该批顶替设备经过中瑞世联评估机构评估，评估价值 39.98 万元（中瑞评报字[2022]第 000331 号）。据此本公司对被顶替设备按资产减值的方式追溯调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度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5,441.79 万元，调增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441.79 万元；调增营业外收入 39.98

万元，调增固定资产 39.98 万元。

#### **4、对成都威士博科技有限公司收入跨期事项调整**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苏州智能收到成都威士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士博”）的联络函，联络函阐明：2020 年底公司急于确认黔西南雪亮工程项目的收入，在软硬件均未完全到货的情况下威士博向苏州智能签署了五个合同的验收单。经查，硬件产品直到 2021 年 7 月以后才陆续供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有 84 台万能解码器尚未到货，软件产品全部使用的测试版本至今仍在调试中。故黔西南雪亮工程项目涉及提前确认收入，应进行追溯调整。

本事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度调减主营业务收入 2,080.00 万元，调减主营业务成本 1,079.90 万元，调减税金及附加 61.64 万元，调减信用减值损失 304.38 万元；调减应收账款 2,046.02 万元，调减应交税费 332.04 万元，调减应付账款 1,079.90 万元。

#### **5、应付职工薪酬核算跨期事项调整**

本公司核算的应付职工薪酬为次月计提次月发放，与本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不一致，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权责发生制的相关要求。

本事项涉及的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度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2.75 万元，调减主营业务成本 0.33 万元，销售费用 172.86 万元，研发费用 404.89 万元，管理费用 114.84 万元，调增应付职工薪酬 1,139.84 万元。

#### **6、主营业务成本跨期事项调整**

2020 年，本公司与武汉长飞智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长飞”）签订《武汉某公安涉密项目》的采购合同，约定由武汉长飞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2020 年 12 月，武汉长飞已完成该合同项下履约义务，本公司向武汉长飞出具了载明“终验合格准予验收”的《工程阶段性测试验收（初验/终验）报审表》。验收后本公司未及时全额确认该合同相关成本，未确认成本金额 240.09 万元。

本事项涉及的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包括：2020 年度调增主营业务成本 240.09 万元，调增应付账款 240.09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追溯调整至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比例
应收账款	57,062.61	-2,046.02	55,016.59	-3.59%
预付款项	14,968.79	-2,725.00	12,243.79	-18.20%
其他应收款	33,531.74	-3,476.28	30,055.46	-10.3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4,283.39</b>	<b>-8,247.30</b>	<b>126,036.09</b>	<b>-6.14%</b>
固定资产	20,741.16	-6,874.61	13,866.55	-33.1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4,092.69</b>	<b>-6,874.61</b>	<b>157,218.08</b>	<b>-4.19%</b>
<b>资产总计</b>	<b>298,376.08</b>	<b>-15,121.91</b>	<b>283,254.17</b>	<b>-5.07%</b>
应付账款	36,250.09	73.04	36,323.13	0.20%
应付职工薪酬	1,481.59	1,139.84	2,621.43	76.93%
应交税费	32,226.60	-332.04	31,894.56	-1.03%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2,379.73</b>	<b>880.85</b>	<b>283,260.58</b>	<b>0.31%</b>
<b>负债合计</b>	<b>322,969.21</b>	<b>880.84</b>	<b>323,850.05</b>	<b>0.27%</b>
未分配利润	-284,136.28	-16,002.76	-300,139.04	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87.14	-16,002.75	-41,889.89	61.8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593.13</b>	<b>-16,002.75</b>	<b>-40,595.88</b>	<b>65.07%</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98,376.08</b>	<b>-15,121.91</b>	<b>283,254.17</b>	<b>-5.07%</b>

2、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比例
应收账款	52,042.62	-1,840.82	50,201.80	-3.54%
预付款项	12,923.78	-2,725.00	10,198.78	-21.09%
其他应收款	53,086.18	-3,476.28	49,609.90	-6.55%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6,729.38</b>	<b>-8,042.10</b>	<b>128,687.28</b>	<b>-5.88%</b>
<b>资产总计</b>	<b>442,091.33</b>	<b>-8,042.10</b>	<b>434,049.23</b>	<b>-1.82%</b>
应付账款	36,545.29	73.04	36,618.33	0.20%
应付职工薪酬	890.39	831.49	1,721.88	93.38%
应交税费	26,855.12	-272.47	26,582.65	-1.0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11,491.56</b>	<b>632.06</b>	<b>312,123.62</b>	<b>0.20%</b>

负债合计	352,066.68	632.07	352,698.75	0.18%
未分配利润	-190,858.91	-8,674.16	-199,533.07	4.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024.64	-8,674.16	81,350.48	-9.6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091.33	-8,042.10	434,049.23	-1.82%

### 3、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比例
营业收入	27,640.30	-2,080.00	25,560.30	-7.53%
营业成本	24,746.34	-840.13	23,906.21	-3.39%
税金及附加	301.81	-61.64	240.17	-20.42%
销售费用	6,007.49	-172.86	5,834.63	-2.88%
管理费用	7,986.16	-114.84	7,871.32	-1.44%
研发费用	20,609.01	-404.89	20,204.12	-1.96%
信用减值损失	-18,341.95	-8,282.21	-26,624.16	45.15%
资产减值损失	-2,471.28	-5,441.79	-7,913.07	220.20%
营业利润	-63,976.85	-14,209.64	-78,186.49	22.21%
营业外收入	561.75	39.98	601.73	7.12%
营业外支出	26,865.82	0.35	26,866.17	0.00%
利润总额	-90,280.92	-14,170.00	-104,450.92	15.70%
净利润	-90,316.20	-14,170.00	-104,486.20	15.69%

### 4、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金额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调整比例
营业收入	23,480.73	-1,871.39	21,609.34	-7.97%
营业成本	22,670.58	-840.13	21,830.45	-3.71%
税金及附加	195.61	-29.19	166.42	-14.92%
销售费用	3,986.68	-57.34	3,929.34	-1.44%
管理费用	4,452.95	-69.76	4,383.19	-1.57%
研发费用	11,131.05	-279.60	10,851.45	-2.51%
信用减值损失	-30,529.83	-6,839.93	-37,369.76	22.40%
营业利润	-81,551.91	-7,435.29	-88,987.20	9.12%
营业外支出	1,862.79	0.35	1,863.14	0.19%
利润总额	-83,367.67	-7,435.63	-90,803.30	8.92%
净利润	-83,442.95	-7,435.63	-90,878.58	8.91%

### 三、其他事项

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已与本年度聘请的审计机构沟通，执行本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将根据截止目前其执行审计时收集的审计证据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同时，就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已告知执行调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审计机构。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在 2021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发现的，依据会计准则和目前获取的相关证据予以追溯调整。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是以前期间累计形成的，受公司历史原因、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的影响，存在部分很难取得充分证据判断是否为前期会计差错的事项，全面追溯调整比较复杂，公司在 2021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对已查明事项依据会计准则予以追溯调整，可能还存在追溯调整不完整以及追溯调整不够准确的情形。

#### **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李剑秋、孙廷武同意本次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独立董事邵世凤对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事项发表弃权意见。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涉及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

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东方网力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所述事项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相符，所做判断在重大方面是合理的，所做追溯重述调整在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如东方网力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所述，“上述会计差错更正是公司在 2021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发现的，依据会计准则和目前获取的相关证据予以追溯调整。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是以前期间累计形成的，受公司历史原因、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的影响，存在部分很难取得充分证据判断是否为前期会计差错的事项，全面追溯调整比较复杂，公司在 2021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对已查明事项依据会计准则予以追溯调整，可能还存在追溯调整不完整以及追溯调整不够准确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